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傅勝銘

電話：04-37061546

電子信箱：e-p14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500549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附件 (A09030000E_115005498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50054986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高雄市115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新任校長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5年6月9日高市教高字第11534463300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遴選簡章、重大校務議題及申請表件請逕至該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kh.edu.tw/>最新公告）下載。
- 三、若有疑義，請逕洽該局聯絡人，聯絡電話：（07）7995678分機3026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高職部

副本：

